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珠海植远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珠海植远”）的通知，珠海植远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（因四舍五入，小数点存在误差）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本次质押占公司股本比例
珠海植远	否	44,025,158	2017-1-12	2018-1-12	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9.91%	4.02%
合计	--	44,025,158	--	--	--	39.91%	4.02%

珠海植远在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，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 44,025,158 股（占其持股总数的 39.91%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.02%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，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1 月 12 日，购回交易日为 2018 年 1 月 12 日。上述质押已在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。

二、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，珠海植远持有公司 110,318,988 股股份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0.07%，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。（因四舍五入，小数点存在误差）

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，珠海植远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 99,000,419 股，占珠海植远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 89.74%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.04%，其中：处于质押状态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9,000,419 股，占珠海植远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 89.74%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.04%。（因四舍五入，小数点存在误差）

备查文件：

《告知函》

《交易协议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八日